南岸区交通运输委员会

关于注销不合规车辆的公告

根据《重庆市道路运输管理条例》《网络预约出租汽车经营服务管理暂行办法》《重庆市网络预约出租汽车经营服务管理暂行办法》的有关规定，以下车辆(详见附件)已不具备运营资格，我委已依法注销，现予以公告。

南岸区交通运输委员会

2025年 4月 30 日